证券代码:601877 证券简称:正泰电器 公告编号:临 2026-034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26 年 8 月 10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参加本次会议表决的董事 9 名,收到有效表决票 9 张,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合法有效。经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正泰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为参股公司按持股比例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为 1.4014 亿元。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拟变更 H 股发行并上市的审计机构的议案》

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 H 股发行并上市的审计机构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拟变更 H 股发行并上市的审计机构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已审议通过本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同意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6 日(星期三)上午 9:00 在上海市松江区思贤路 3655 号正泰启迪智电港 A3 栋一楼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相关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11 日

证券代码:601877 证券简称:正泰电器 公告编号:临 2026-035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担保人: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正泰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泰新能源”)。

●被担保人:江山正泰林农光伏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山正泰”)。

●本次新增担保金额预计为人民币 1.4014 亿元。

●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逾期的情形。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主要为对公司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的担保,均在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授权担保额度范围内,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全资子公司正泰新能源持有江山正泰 49%股权,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峡新能源”)持有江山正泰 51%股权。近日,为降低融资成本,推动业务发展,江山正泰拟向三峡新能源申请人民币 2.86 亿元的借款,并由正泰新能源以持有的江山正泰 35.3889%股权为该借款提供质押担保,担保金额按持股比例确定为人民币 1.4014 亿元。

2026 年 8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参加表决的董事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正泰新能源以持有的江山正泰 35.3889%股权,为江山正泰拟向三峡新能源申请总金额人民币 2.86 亿元的借款提供质押担保,担保金额根据持股比例确定为人民币 1.4014 亿元(即 2.86 亿元的 49%);董事会同意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本次担保的相关事宜。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本次担保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上述担保事项中,被担保方为江山正泰,三峡新能源为本次借款提供方,正泰新能源以被担保方相关股权按整体持股比例提供质押担保,担保行为公平合理,风险可控。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担保对象:江山正泰林农光伏发展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39,6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浙江省衢州市江山市凤林镇中岗村外白坑自然村 15 号

法定代表人:李浩敏

成立日期:2014 年 8 月 11 日

经营范围:发电、输电、供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电气设备修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财务数据: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江山正泰总资产 141,943.91 万元,总负债 69,741.63 万元,净资产 72,202.28 万元,2025 年营业收入 19,440.58 万元,净利润 5,008.46 万元。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江山正泰总资产 142,730.3 万元,总负债 69,874.46 万元,净资产 72,855.84 万元,2026 年 1-6 月营业收入 6,687.81 万元,净利润 538.93 万元。

三、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全资子公司正泰新能源作为江山正泰持股 49%的股东,以持有的江山正泰 35.3889%股权对三峡新能源发放的借款提供质押担保,担保金额 1.4014 亿元,主要内容如下:

(一)合同签署人

债权人(质权人):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出质人:浙江正泰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二)质押标的:正泰新能源持有的江山正泰 35.3889%股权(股权金额为人民币壹亿肆仟零壹拾肆万元),合同项下质权的效力及于出质标的的孳息(股息、红利等)。

(三)担保的范围:

根据出质人对借款人的持股比例,出质人的担保范围为主合同中借款金额的 49%,本次股权出质对应的债权金额,即￥140,140,000.00 元,借款期限 12 个月。

正泰新能源在本合同担保的范围包括借款本金、利息、罚息、补偿金、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质权的费用。

随着主合同项下借款本金的清偿,本合同项下担保的本金数额相应减少。

(四)出质人的义务

在本合同担保有效期限内,若存在借款人未按时归还贷款的情况,出质人同意出质标的的孳息应优先归还主合同项下的贷款;未经质权人事先书面同意,出质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处分出质标的;出质人如变更企业名称、住所、法定代表人、注册资本、经营范围、公司类型,修改公司章程,或在财务、人事方面发生重大变化的,应提前 10 日书面通知质权人,并将有关资料报质权人备案;因签订和履行本合同发生的一切费用由出质人承担;出质人应定期向质权人报送本合同项下出质标的所对应公司的有关财务报表。

(五)合同的变更和解除

出质人、质权人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本合同。需要变更或解除本合同时,应经双方协商一致,并达成书面协议;如借款人和质权人达成书面协议变更主合同内容,出质人应继续以本合同项下出质标的为主合同项下债务承担担保责任。但未经出质人同意,主合同变更后导致借款金额增加的,出质人就增加的部分不承担担保责任。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公司全资子公司正泰新能源为其参股公司江山正泰提供担保是为满足参股公司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符合推动业务发展需要。江山正泰其他股东为资金出借方,正泰新能源则按持股比例提供质押担保,担保行为公平合理;公司在本次担保期内有能力对江山正泰的经营管理风险进行有效控制,并能分享其经营成果,担保风险整体可控,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正泰新能源为参股公司江山正泰提供担保,旨在满足参股公司业务发展需要,符合公司发展的需要;且江山正泰其他股东为资金出借方,正泰新能源按持股比例提供担保,担保行为公平合理,风险可控。董事会同意公司上述担保事项并提请股东会审议。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 2,898,492.45 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65.13%,其中对合并报表外的单位提供担保余额为 138,323.73 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11%,其他均为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之间的担保。公司无逾期的对外担保事项。

特此公告。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11 日

证券代码:601877 证券简称:正泰电器 公告编号:临 2026-036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变更 H 股发行并上市的 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请 H 股发行并上市审计机构:德勤?关黄陈方会计师行(以下简称“德勤香港”)

● 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健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 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简要原因及前任会计师的异议情况:为积极推进本次 H 股发行并上市后续事项,经友好协商,公司拟聘请德勤香港为本次 H 股发行并上市的审计机构。公司已就会计师事务所变更事宜与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沟通,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已知悉本次变更事宜并确认无异议。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10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 H 股发行并上市的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公司聘请德勤香港为公司本次发行 H 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并上市”)的审计机构。

一、拟聘请 H 股发行并上市审计机构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信息

德勤香港是一家注册于香港的合伙制会计师行,属于德勤有限公司的国际网络成员所,注册地址位于香港金钟道 88 号太古广场一期 35 楼,经营范围为审计、企业管理咨询、财务咨询、风险管理以及税务服务等。

(二)投资者保护能力

德勤香港已投保适当的职业责任保险,以覆盖因其提供的专业服务而产生的合理风险。近三年,德勤香港无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法院或仲裁机构终审认定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三)诚信记录

香港会计及财务汇报局每年对德勤香港进行执业质量检查,近三年的执业质量检查未发现对德勤香港的审计业务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二、拟聘请 H 股发行并上市审计机构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德勤香港具备 H 股发行并上市相关的专业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并且具备独立性,诚信状况良好,能满足公司本次发行并上市财务审计的要求。同意聘请德勤香港为本次发行并上市的审计机构,并同意将《关于拟变更 H 股发行并上市的审计机构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10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 H 股发行并上市的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请德勤香港为公司本次发行并上市的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 / 或管理层与该单位按照公平合理的原则协商审计费用。

(三)生效日期

本次聘请审计机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并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11 日

证券代码:601877 证券简称:正泰电器 公告编号:临 2026-037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 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 年 8 月 26 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 年 8 月 26 日 9 点 00 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松江区思贤路 3655 号正泰启迪智电港 A3 栋一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6 年 8 月 26 日

至 2026 年 8 月 26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2	关于拟变更 H 股发行并上市的审计机构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获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事项参见公司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1877	正泰电器	2026/8/19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具有出席会议资格的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进行登记;股东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委托证券账户卡、授权委托书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二)登记方式:股东亲自到本公司证券部或通过邮件、信函、传真等方式办理。

(三)登记时间:2026 年 8 月 21 日(9:00 至 11:30,13:00 至 16:30)。

(四)登记地点:上海市松江区思贤路 3655 号正泰启迪智电港 A3 栋四楼证券部。

(五)联系方式:

电话:0577-62777777-709353/709359

传真:0577-62763739

邮箱:chintzqb@chint.com。

六、其他事项

(一)请采用邮件方式办理登记的股东,在邮件发出后通过电话予以确认,避免因电子设备出错或遗漏出现未予登记在案的情况。

(二)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到重大突发事件而影响到正常投票,后续进程则按照当日通知或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要求进行。

(三)本次股东会会期半天,与会股东交通和食宿自理。

特此公告。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11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6 年 8 月 26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2	关于拟变更 H 股发行并上市的审计机构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725 证券简称:云维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6-026

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次交易概述

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云维股份”)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云南省电力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南电投”)、云南小龙潭矿务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小龙潭矿务局”)、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合计持有的云能(红河)发电有限公司(曾用名:云南能投红河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100%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云南电投、小龙潭矿务局为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根据《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云南电投、小龙潭矿务局构成上市公司的关联方,因此,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此外,本次交易预计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

二、本次交易进展情况

2024 年 12 月 7 日,公司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公告》,经公司申请,公司证券(证券简称:云维股份,证券代码:600725)自 2024 年 12 月 9 日(星期一)开市起开始停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司股票停牌期间,于 2024 年 12 月 14 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的公告》(详见公司临 2024-034 号公告)。2024 年 12 月 21 日,公司披露《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一般风险提示暨股票复牌的公告》,公司股票自 2024 年 12 月 23 日开盘起复牌交易,同日公司公告了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摘要等相关公告(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18 日、2025 年 2 月 18 日、2025 年 3 月 18 日、2025 年 4 月 18 日、2025 年 5 月 17 日、2025 年 6 月 18 日、2025 年 7 月 12 日、2025 年 8 月 13 日、2025 年 9 月 11 日、2025 年 10 月 11 日、2025 年 11 月 11 日、2025 年 12 月 11 日、2026 年 1 月 10 日、2026 年 2 月 10 日、2026 年 3 月 11 日、2026 年 4 月 11 日、2026 年 5 月 12 日、2026 年 6 月 11 日 2026 年 7 月 11 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的公告》(详见公司临 2025-002、003、004、019、022、026、030、035、042、048、052、054,临 2026-001、005、006、007、016、019、20 号公告)。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14 日披露了《云维股份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无法在规定期限内发出召开股东大会通知的专项说明》(详见公司临 2025-024 号公告),由于本次交易相关方尚需就本次交易的条款等相关事项进行进一步决策,公司无法在首次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后的 6 个月内发出召开审议本次交易相关事项的股东大会通知。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正在积极推进本次交易的相关工作。公司将依据本次交易的工作进展情况,严格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6 号—一重大资产重组》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三、相关风险提示

截至目前,本次交易的相关工作正在积极推进中,交易各方尚未签署正式的交易协议,本次交易尚需履行必要的内部决策程序,并经有权监管机构批准后方可正式实施,本次交易最终能否实施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有关信息均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为准。

特此公告。

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11 日

证券代码:600720 证券简称:中交设计 公告编号:2026-029

中交设计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部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交设计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30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并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投资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的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进行日常资金管理。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31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交设计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事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0)。

一、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赎回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8 日购买了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的“3 个月定期存款”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的“3 个月定期存款”,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赎回上述产品,共获得本金及收益合计人民币 45,113.16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受托方名称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收益类型	产品起息日	产品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实际赎回日	赎回金额(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个月定期存款	35,000	保本固定收益	2026 年 5 月 8 日	2026 年 8 月 8 日	1.00%	2026 年 8 月 10 日	35,087.60	87.6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个月定期存款	10,000	保本固定收益	2026 年 5 月 8 日	2026 年 8 月 8 日	1.00%	2026 年 8 月 8 日	10,025.56	25.56

二、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 12 个月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 12 个月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序号	现金管理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万元)	实际收回本金(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万元)
1	定期存款	110,000	110,000	411.51	0
2	其他:_7 天通知存款__	79,021	79,021	404.51	0
合计					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60,201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 最近一年净资产(%)					3.78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 最近一年净利润(%)					41.37
募集资金总投资额度(万元)					100,000
目前已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0
尚未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100,000

注:1、上表中“尚未收回本金金额”为未到期的现金管理金额;“单日最高投入金额”为现金管理单日最高余额;“最近一年净资产”为 2025 年合并报表归母净资产;“最近一年净利润”为 2025 年合并报表归母净利润。

2、上表中“尚未使用的现金管理额度”为 2025 年 10 月 30 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最新审议额度。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人民币 0 万元。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单日最高余额及使用期限均未超过公司董事会授权范围。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产品不存在逾期未收回的情况。

特此公告。

中交设计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11 日

证券代码:600635 证券简称:大众公用 编号:临 2026-032
债券代码:240539 债券简称:24 公用 01
债券代码:244523 债券简称:26 公用 01

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质押及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大众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众企管”)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 538,321,859 股(其中:A 股:495,143,859 股、H 股:43,178,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18.23%。本次质押完成后,大众企管持有本公司股份累计质押数量 206,000,000 股 A 股股份,占其持股数量 38.27%。

公司近日接到控股股东大众企管的通知,其将所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及质押,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上市公司股份解质押情况

股东名称	上海大众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本次解质股份	6,200 万股 A 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11.52%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2.10%
解质时间	2026年 8 月 7 日
持股数量	538,321,859 股
持股比例	18.23%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	16,600 万股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30.84%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5.62%

大众企管于 2026 年 8 月 7 日将持有的原质押给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宁支行的本公司 6,200 万股 A 股股票解除质押。

二、上市公司股份质押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	是否为限售股(如是,注明限售类型)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大众企管	是	4,000 万股	否	否	2026年 8 月 10 日	2027年 8 月 9 日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7.43%	1.35%	自身生产经营
合计		4,000 万股						7.43%	1.35%	

大众企管于 2026 年 8 月 10 日将持有的本公司 4,000 万股 A 股股票质押给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三、股东累计质押股份的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大众企管	538,321,859	18.23%	16,600 万股	20,600 万股	38.27%	6.98%	0	0	0	0

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质押情况,并按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11 日

证券代码:600499 证券简称:科达制造 公告编号:2026-063

科达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0 年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 即将届满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科达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科达制造”)2020 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将于 2027 年 2 月 11 日届满,现将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0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基本情况

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11 月 13 日、2020 年 11 月 30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和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0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及相关议案,同意公司设立员工持股计划,其中股票来源为公司回购的科达制造 A 股普通股股票。2021 年 2 月 9 日,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 43,113,440 股科达制造股票通过非交易过户形式过户至公司 2020 年员工持股计划专用证券账户。本员工持股计划原存续期为 36 个月,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其中,本员工持股计划于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 12 个月后分两期解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11 月 14 日、2020 年 12 月 1 日、2021 年 2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经 2020 年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会议及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已延长至 2027 年 2 月 11 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20 日、2024 年 12 月 10 日、2025 年 11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 2020 年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公告》。

二、2020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持股情况及后续安排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员工持股计划共计持有 17,556,700 股科达制造股票,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0.92%。

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将于 2027 年 2 月 11 日届满,公司 2020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将在存续期内,根据员工持股计划的安排、市场情况作出是否卖出股票、是否提请延长存续期或其他安排,并严格遵守相关市场交易规则。

三、其他说明

公司将密切关注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科达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600499 证券简称:科达制造 公告编号:2026-064

科达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终止对科达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审核的决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科达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科达制造”)于 2026 年 8 月 10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终止对科达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审核的决定》(上证上审(并购重组)[2026]74 号),决定的主要内容如下:

“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议认为,科达制造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申请不符合重组条件或信息披露要求,理由如下:上市公司未充分说明并披露标的公司营业收入增长的合理性,以及本次交易作价的公允性,不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条、第十一条的规定。

结合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议意见,本所决定对你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申请予以终止审核。”

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要求,公司董事会将在收到决定之日起 10 日内对是否修改或终止本次方案作出决议,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科达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688072 证券简称:拓荆科技 公告编号:2026-050

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2.97%股份、上海泰纳微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00%股权和无锡宽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0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本次交易的审计及评估工作尚未完成,标的资产估值及定价尚未确定,本次交易预计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组上市。

二、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

因本次交易的相关事项尚存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拓荆科技,证券代码:688072)自 2026 年 6 月 29 日(星期一)开市起开始停牌,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 10 个交易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6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26-029)。

股票停牌期间,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于 2026 年 7 月 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32)。

2026 年 7 月 10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7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拓荆科技,证券代码:688072)于 2026 年 7 月 13 日(星期一)开市起复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7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披露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预案的一般性风险提示暨公司股票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9)。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相关各方积极推进本次交易的相关工作。本次交易所涉及的审计、评估等工作尚未完成,公司将根据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后续审议程序与信息披露义务。

三、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尚需满足多项交易条件后方可实施,包括但不限于公司再次召开董事会、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的正式方案、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等。本次交易能否取得上述批准和注册,以及最终取得批准和注册的时间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11 日

证券代码:603809 证券简称:豪能股份 公告编号:2026-059
转债代码:113705 转债简称:豪 26 转债

成都豪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成都豪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25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60,000.00 万元(含 160,0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低风险投资产品。投资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26 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